

查本會第十次委員會議臨時動議第一案為本會主任委員
行將離職在新任常委及主任委員未推定以前本會開會時應
如何召集提請討論案經決議推吳常務委員兆廷為召集人等
語紀錄在案茲定於本月四日(星期五)下午三時在財政廳會議
室召開本會第三次委員臨時會議改選常委及主任委員並討
論進行事宜屆時即希
撥冗出席為荷！此致。

陶厓長述曾

同存

王五

召集人吳兆廷

三月三日

福陽

述

湖北省臨時救濟經費監理委員會第三次委員臨時會議日程

二十八年三月四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甲、報告事項

一、本會經營本年二月份臨時救濟經費收支情形提會報告由附
細數表

二、准財政廳先後電請抵解漢陽查征分所三十七年十二月獎金
十五萬零五百四十二元四角八分武昌征收分所本年元月獎
金壹拾萬零六千五百五十三元六角四分武漢查征所二月一
日至二十日獎金四千二百一十七元一角八分案業經
依照本會第七次委員會議決議案先行開具支票交庫轉賑提
會報告由

乙、討論事項

一、為省府改組所有各廳新任廳長兼任本會委員業經電請省府
分別聘任關於本會常委及主任委員應如何推定提請討論案
決議

二、准省府電以省參議會請救濟所山竹谿房縣學生轉請提會審

議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

三、准省府代電轉請按新調整辦法補發三臨中教職員元月份薪俸並援例發給遣散費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

四、准教育廳電以銜法處編送三臨中等七校藥材費預算轉請核辦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

五、准教育廳函以省立一臨中請將購置桌椅費移作修理二部校舍之用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

六、准教育廳電送第四區青年訓練班廿七年十二月兩月份追加預算書請查照撥款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

七、准財政廳電送武漢查征所三十七年十二月開辦費預計算書類請予核復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

本會臨時救濟經費收支數目表

三十八年二月一日至三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收入	支出	合計
科目	科目	科目
臨時救濟經費	學生救濟費	三三三二九九元
臨時救濟經費	難民救濟費	四〇〇〇九八〇元
臨時救濟經費	保安臨時裝	三三三三三五元
臨時救濟經費	撫恤助費	五五五五五元
臨時救濟經費	縣政特種補	六六六六六元
臨時救濟經費	助費	七七八八八元
臨時救濟經費	漢口市補	八八八八八元
臨時救濟經費	助費	九九九九九元
臨時救濟經費	預備費	一〇一〇一〇元
合計	合計	合計
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說明

一、收入：本年二月一日至二十八日止共收金元一千五百六十三萬八千六百八十三元六角六分
 內除墊付湖北省人民和平促進會借款五十萬元第四、六兩屆省級各機關
 學校應交費六十萬元修理建施輪借款一百萬元應不列分配外實到
 應行分配款計一千三百五十三萬八千六百八十三元六角六分連同上年八月
 至本年一月收入一千零四十萬零九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分總共實收入二
 千三百九十四萬八千六百六十七元一角七分（連同墊付部西鄂北學生回籍船
 票差額款七萬元及墊借省參議會大會經費七十二萬八千一百二十五元湖

180

湖北省人民和平促進會借款五十萬元第四
次兩區省級各機關學校應
交費六十萬元修理建設輪借款一百萬元合共收入二千六百八十五萬六千
七百九十二元八角七分

支出：本年二月一日至廿八日止共支出金元七百七十三萬八千八百四十五元四角三
分連同去年八月至本年八月止支出五百三十五萬二千四百八十九元三角
六分總共支出一千三百零九萬八千三百三十四元七角九分

餘存：收支兩抵計存金元一千零八十五萬七千三百三十二元三角八分內除財政
廳暫借款叁拾萬元另符抵撥外計實存金元一千零五十五萬七千
三百三十二元三角八分

案由准省府電以省參議會請救濟竹山竹縣房縣學生轉請提
會審議一案提請討論案

說明准省府政府議案第三三九八號電開准省參議會省參議案
第五四八八號代電以本會六次大會提案第三八號段錫
三等五人提報請省府對於竹縣竹山房縣三縣肄業公私
各學校學生予以適當救濟以免流離失學案經第十次
會議決議送請省府查明實際情形辦理等語查照辦
理見復案由到府查竹縣竹山房縣三縣尚為淪為匪區
其對外交通確屬斷絕在外肄業學生因家庭失去聯繫
亦屬實情惟所請在學生臨時救濟費內酌予補助一節
恐難免其他縣份學生援例請求應否酌予補助特抄同原

案電請查照提會審議見復到會查武陽區公私中等學
校款在區區自費生自廿七年九月起至十八月止每人每月
發救濟費法幣八千萬元業經照案分月撥發有案此項尚
參議會請將兩所房三縣學生予以適當救濟應否准將該
三縣在武陽區公私各學校肄業學生確能救濟不可者
各予補助若干以八次為限之處相應提請討論

案由漢南政府代電轉請從新調整辦法補發三臨中教職員元月份
薪俸其援例發給遺缺費一案請討論案

說明：准省政財代電以准省參議會代電以據省立三臨中教職員呈以
本校奉令結束請發本年元月份薪給暨分派入作或發給遺
缺費以資救濟等情經駐會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決議請省府
迅將元月份薪津滙發并援例發給遺缺費或另派入作等
語紀錄在卷請查照辦理一案轉請補發該校元月份調整薪
津及加發八月薪津並因該校業已煙結束所請援例發給遺
缺費一節似可照辦請為查照分別辦理見復到會查該校係
於上年十二月月底結束關於本年元月份薪津曾於本會第八
次委員會決議決議暫按舊待遇撥發俟結算時再按新標準補

發嗣後將本年元月份加發八月薪津提前撥發各有案至所請
後例發給遣散費一節應否照辦相應提請討論

案由准教育廳處以衛生處編送二臨中等七校藥材費預算大轉請核辦

八案提請討論案

說明准教育廳教育處第五二八四號處以衛生處編送二臨中等七校藥材費預算列支銀元貳百五十八元六角五分轉請核辦到會查本
案前准省府及教育廳先後電請核發准民及第二臨中等七校匪區
學生醫藥費前經本會第七次委員會決議決議以就原估計
款額可能購買之藥量購買如因物價上漲超過之數應予補足但
以不得超過三萬元為原則不款在藥費救濟及難民救濟預備
費項下開支等語紀錄並電復省府及教育廳查照各在案此
次衛生處編送二臨中等七校藥材數量核與原案大致相同
但以先後物價波動甚烈以致價款超支甚鉅除難民所需

藥材部份應^候省府函復再行辦理外茲為避免再受物價影響
應否先將八臨中學七校所需藥材作款准予提前照撥之
處相應提請討論

案由准教育廳函以舊欠入臨中請將購置桌椅費移作修課三部校舍費之用入案提請討論案

說明准教育廳教令
 中華民國十五年九月
 中業吳以本校三十七年度十月份增加副食費八八〇二五元
 前經呈准移作購買課桌椅之用惟奉令較違物價一再波
 動桌椅價值高昂無法購買再本校原批為建校金款
 二部房屋未加修葺現新校舍既奉令緩辦則精八中業
 房屋勢力仍需借用而是項房屋年久失修上漏下濕急
 需修理前批將上項桌椅費移作修理二部校舍費之用請
 核示等情
 查此稱各節核尚可行批准照辦相應函
 請查照辦理見復為荷到會查本案前准教育廳電以

該校呈請將十月份學費剩餘移作添購課桌之
用業經本會第七次委員會決議通過並電復各在案茲准
前因應否准予移作該校修理校舍費用相應提請討
論

案由准教育廳處送第四區青年訓練班三十七年度六兩月份追加預算

書請查照撥款一案請討論案

說明准教育廳處送第四區青年訓練班三十七年度六兩月份追加預算

書請查照惠予照數撥款等由查此案前准教育廳處送該區

育訓班三十七年十月份一個月經費預算計列八八二元到會業經

本會照案撥發有案此次所送上年六兩月份追加預算當

以該班訓練期限若下已否呈奉核准所用教職員是為全就三臨中

教職員調用原處均未叙明經簽准教育廳核撥該班訓練期限

已定為三個月終奉 主席批准至教職員在三臨中調用八人不支

薪給另設副主任八人軍事教官五人又役八人為有給職茲以

四區青年訓練班追加預算計全圖七七六元連同原預算八八八

元共為八九〇元與前次代編預算八〇七〇元尚未超過請查照
核辦等語核移此次追加上年十六兩月份預算所列支七七八
〇元尚屬相應否照數撥發提請討論

案由准財廳電送武漢查征所卅七年十一月開辦費預計彙書類
請予核復一案提請討論案

說明：准財政廳廳財會字第二五八號處以武漢查征所呈送卅七年十

二月份開辦費預計彙書類轉請在臨時救濟費預備費項下
開支並核復到會查該所於上年十二月改組成立實支開辦

費七千八百六十四元六角經核相符應予照准相應提請討

論